

紫阳县 2025 年城乡供水应急抗旱工程

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紫阳县 2025 年城乡供水应急抗旱工程

甲 方： 紫阳县水利局

乙 方： 陕西广泰龙祥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紫阳县 2025 年城乡供水应急抗旱工程

工程地点： 紫阳县向阳镇、高滩镇、城关镇、蒿坪镇、汉王镇、洄水镇、瓦庙镇、高桥镇、焕古镇、洞河镇。

资金来源： 专项资金

工程内容： 修建蓄水池、拦水坝、铺设 PE 管道、机电设备安装等。

（详见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工程批准文号： 紫发改投资（2025）612 号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方式

承包范围： 项目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承包方式： 施工总承包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5 年 9 月 1 日竣工日期：2026 年 1 月 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50 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执行现行国家规范、行业标准。

五、合同价款

¥：1445558.89 元 金额大写：壹佰肆拾肆万伍仟伍佰伍拾捌元捌角玖分（人民币）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合同组成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书及其附件（如果有）；
- （4）本合同合同条款；
-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图纸及作法说明；
- （7）工程量清单；
- （8）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就本工程签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5 年 9 月 / 日起生效。

甲方名称: (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章): 张锦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2025 年 9 月 / 日

乙方名称: (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章): 张锦娟

开户银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永寿县支行

银行帐号: 961046013000504948

2025 年 9 月 / 日

